

存现结构中的主宾互易现象研究

李宇明

零 解题

0.1 存现结构

以“表示处所的词语(N_1) + 动词语(VP) + 表示事物的词语(N_2)”为一般结构式,以“表示在/从某处存在、出现、经过或消失了什么事物”为语义特征的结构,叫存现结构。

0.2 存现结构中的主宾互易现象

有的存现结构,可以将 $N_1 VP N_2$ (甲式)语序变换成为 $N_2 VP N_1$ (乙式)语序,即主语和宾语可以相互调换位置,而结构所表示的基本语义不变。这种现象就是存现结构中的主宾互易现象。如:

(1) 汽车盖着雨布 → 雨布盖着汽车

(2) 李师傅的脑门上沁出了汗珠 → *汗珠沁出了李师傅的脑门上

(3) 窗口不断闪过街景 → 街景不断闪过窗口

(4) 村子里死了一头牛 → *一头牛死了村子里

(1)(3)都可以由甲式变换为乙式。甲乙两式所陈述的客观事实相同。(2)(4)不能变换。

主宾互易是就某结构所具有的可能性来说的。由于语境对结构的制约作用不同,所以具有主宾互易的可能性的结构在具体语境中不见得都能主宾互易。如:

(5) 甲. 爱美的人很多,但真正懂得美

的人却很少,不少人爱犯牛背配上马鞍子错误。

乙. 爱美的人很多,但真正懂得美的人却很少,不少人爱犯马鞍上配上牛背错误。(徐小斌)

(6) 甲. 东边两间厢房,一间做灶房,另一间放杂物。(王兆军)

乙. 东边两间厢房,一间做灶房,杂物放另一间。

(5)对“牛背配上马鞍子”没有限制,所以它可以采用甲乙两种形式。(6)对“另一间放杂物”有限制,在此语境中,它一般采用甲式,虽然在抽象的语境中它可以变换为“杂物放另一间”。

0.3 研究的意义和目的

主宾互易现象,是语言中客观存在的特殊同义现象。由于这组结构所使用的语言单位相同而语序相反,所以便于求同察异,发现一些在一般语言现象中不易发现的东西。

主宾互易现象是汉语的一种特殊同义现象,在其他语言中也不多见。人们对这种现象的认识还相当肤浅,除了宋玉柱的《可逆句》^①之外,还没有人对它进行过专门研究。

主宾互易现象有许多种类,本文不打算进行全面讨论,只研究其中的一个重要类别——存现结构中的主宾互易现象。通过研究,以企找出甲式变换为乙式的条件及甲式变换为乙式之后二者的同异,并注意发现由此而能揭示的存现结构等的有关问题。

0.4 VP 的范围

通常人们使用 VP 时,都包括状语在内,如(3)中的“不断闪过”。为使讨论简明起见,本文一般不涉及状语问题,因此,以下出现的 VP 皆不包括状语在内。

一 N_1 与 N_2

1.0 本节主要讨论 N 对主宾互易的影响和 N 的语义职能。

1.1 N_1 对主宾互易的影响

N_1 对主宾互易的影响情况,主要同 N_1 本身处所性的强弱有关^②。不仅处所词语具有处所性,事物词语充当 N_1 时,也具有处所性。测定 N_1 的处所性,可以采用两个标准:一、可否添加方位词^③(单音方位词变为双音方位词者不算);二、在脱离语境的情况下可否同处所介词“在”组合。运用这两个标准可将 N_1 分为 a 、 b 、 c 三类。

1.1.1 N_{1a}

N_{1a} 不能再添加方位词,但可同“在”组合。这类 N_1 主要是由含方位词的处所词语充当的,如。

(7) 里边住两个女儿(蒋子龙)

(8) 耳朵里塞着助听器(何晓鲁、铁竹伟)

N_{1a} 的处所性最强,只能用来表示处所,不能表示事物。我们称之为强式 N_{1a} 。

1.1.2 N_{1b}

N_{1b} 既能添加方位词,又能同“在”组合。这类 N_1 主要包括地名词语,表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名词语及含有“顶、头、口、根、底、面、沿、角”等语素的词语(如“北京、工厂、学校、山顶、街头、门口、墙根、瓶底、桌面、沟沿、嘴角”等)。 N_{1b} 虽具有较明显的处所性,但不及 N_{1a} 强,而且有时还可以用来表示事物,因此称之为次强式 N_{1b} 。

1.1.3 N_{1c}

N_{1c} 都可添加方位词,但不能同“在”组合, N_{1c} 只能由事物词语充当。如“胳膊、信封、手腕”等。 N_{1c} 在脱离语境后,看不出有处所性,只有在进入我们所讨论的结构中后才显示出处所性。可见其处所性是临时的,是弱式的。

1.1.4 N_1 的处所性对主宾互易的影响

我们可以将 N_1 的分类及其处所性的强弱列表如下。 N_1 对主宾互易的影响同其处所性的强弱成正比。也就是说, N_{1a} 对主宾

表 1

	添加方位词	同“在”组合	处所性
N_{1a}	-	+	强式
N_{1b}	+	+	次强式
N_{1c}	+	-	弱式

互易影响最大, N_{1b} 次之, N_{1c} 几乎不影响主宾互易(这一问题将在下两节中详细讨论),如:

(8') a. 耳朵里塞着助听器 \rightarrow *助听器塞着耳朵里

b. 耳朵里塞着助听器 \rightarrow 助听器塞着耳朵

(9) a. 门口顶着杠子 \rightarrow *杠子顶着门口

b. 大门顶着杠子 \rightarrow 杠子顶着大门

(10) a. 街头上围着一圈人 \rightarrow *一圈人围着街头上

b. 街头围着一圈人 \rightarrow 一圈人围着街头

请比较各例中的 a 和 b 。

N_1 对主宾互易的影响情况表明,处所词语,特别是含有方位词的处所词语,在结

构中的活动是受限制的,这种限制同 N_1 的处所性成正比,即处所性愈强,其受到的限制愈大。进一步观察还会发现,处所词语充当主语时并不受到限制,所以含任何 N_1 的甲式都成立。处所词语受限制主要是当它处于宾语位置上时。

1.2 N_2 对主宾互易的影响

N_2 一般不影响主宾互易^④,但下面情况值得注意:

- (11) a. 树丛钻进了个人。
 b. 树丛钻进了一个人。
 (11') a. *个人钻进了树丛。
 b. 一个人钻进了树丛。

当 N_2 含有数量词语时,这个数词不能省略,否则乙式不成立。

从 N_2 一般不影响主宾互易来看,事物性词语在结构中的活动是比较自由的。这一点我们从 N_{1c} 的活动情况也可以得到验证。

1.3 N 的语义职能

所谓语义职能,是指某 N 同 VP 和另一个 N 发生语义关系之后,该 N 所发挥的语义作用。一个 N ,可发挥一种语义作用,也可以同时发挥几种语义作用。

1.3.1 N_1 的语义职能

一般说来, N_1 的语义职能是表示 N_2 存在、出现、经过或消逝的处所,这是共性。但是,由于 N_{1b} 、 N_{1c} 具有程度不同的事物性,所以这两类 N_1 常常出现兼职现象。不过它们所兼的这两种职能是有显隐之分的。在甲式中,它们的处所职能是显性的,因为其后都可无条件地加上方位词,如:

- (12) a. 伤口涂了药膏
 b. 伤口上涂了药膏
 (13) a. 手缠着厚厚的绷带
 b. 手上缠着厚厚的绷带 (蒋巍)

正因为其处所职能是显性的,所以才可以把

a 视为存现结构。有趣的是当这些 N_1 处在乙式中时,其所兼的职能常发生显隐的变化,如:

- (12') a. 药膏涂了伤口
 b. ?药膏涂了伤口上
 (13') a. 厚厚的绷带缠着手
 b. *厚厚的绷带缠着手上

(12')和(13')表明, N_1 的事物性成显性的了。但它们仍有表示 N_2 所存在的处所的职能,因为我们把“了/着”去掉后, N_1 后一般仍可加上方位词。这表明其处所职能仍以隐性形式存在着。正因这一隐性职能的存在,才保证了甲乙两式的基本语义相同,才使它们同 N_2 有着质的不同,才不致于从 N_1 的集合中分化出来。

还应看到,既然 N_{1b} 和 N_{1c} 具有程度不同的事物性,那末某些时候,它们就有可能被看作动作的支配对象等等,如:

- (14) a. 洁白的病室涂上了一层金红的色彩
 b. 洁白的病室被涂上了一层金红的色彩《蒙面人》

1.3.2 N_2 的语义职能

N_2 的语义职能是表示在/从 N_1 存在、出现、经过或消逝的事物。既然它具有事物性,那末它就可能是动作的支配者,或被动作所支配。如:

- (15) 身旁走过一队德国兵
 (16) 大地覆盖着白雪 (宋玉柱1981用例)
 (17) 窗口送进一只酒瓶,一荷叶包卤菜
 (18) 板上钉钉(李国文)

“一队德国兵”是“走”这个动作的支配者,一般称为施事,“白雪”是无意志的事物,它不能支配动作,但(16)可以变换为

(16'):

(16') 大地被白雪覆盖着 (宋玉柱 1981

用例)

“白雪”占据的是施事的位置，因此不妨称之为“准施事”，将其列于施事的集合中。

“一只酒瓶，一荷叶包卤菜”是“送”这个动作的支配对象，一般称为受事。不过本文所谓的受事，比一般使用的要宽泛些，它还包括“工具”在内，如(18)中的“钉”，因为(18)可以变换为(18'):

(18') 把钉钉板上

在这里，“钉”反而不能同“用”组合，除非将“板上”的方位词去掉:

(18'') 用钉钉板

但我们又很难说清 N_2 与 VP 的关系在(18')和(18'')中有何不同。为了不纠缠这一问题，我们统而称之为受事。

N_2 同动词的关系，还有两种特殊情形:

(19) 西昌通铁路了 (吕叔湘1984用例)

(20) 大门顶上杠子

“铁路”与“通”是什么关系?说不清。

“杠子”同“顶”的关系则可以作多种解释:

(20') a. 大门被杠子顶上(了)

b. 把杠子顶上大门

c. 用杠子顶上大门

由于这两种 N_2 同动词的语义关系比较模糊，不妨姑且称之为“模糊事”。我们把施事、受事和模糊事看作是“事物”这个语义范畴的再分类。

1.4 N_1 和 N_2 语义职能的关系

1.4.1 处所范畴同事物范畴的辩证关系

处所范畴同事物范畴，是客观存在的一对有联系的语义范畴。这对语义范畴之间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表2)。这种

表 2

	N_{1a}	N_{1b}	N_{1c}	N_2
处所性	强	次强	弱	无
事物性	无	弱	次强	强

统一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名词有时可以表示处所(如 N_{1c}), 处所名词有时可以表示事物(如 N_{1b}); 二、从纯事物性(N_2)到纯处所性(N_{1a})是一个渐变的有联系的过渡带, 这个过渡带把两个不同的范畴联系在一起。这种对立也表现在两个方面:一、虽然这个过渡带是模糊的, 但其两端是清晰的, N_{1a} 只有处所性, 没有事物性; N_2 只有事物性, 没有处所性; 二、处所性和事物性成反比例关系: 一个词语的处所性愈强, 它的事物性就愈弱; 反之, 一个词语的处所性愈弱, 它的事物性就愈强。

1.4.2 N_1 与 N_2 语义职能的不可改换性

N_1 与 N_2 的语义职能虽然是错综复杂的, 但我们采用“有无处所性”这一标准, 仍可将它们清楚地划分为两个基本范畴。这两种语义职能不同语序的变化而发生改换, 即 N_1 和 N_2 在甲式中承担什么样的语义职能, 在乙式中也承担什么样的语义职能。只有这样才能保证甲乙两式的基本语义不变。即使是 N_{1b} 和 N_{1c} 这类具有事物性的 N_1 , 虽然在甲乙两式中所兼职可能会有显隐的变化, 但 N_1 同 N_2 的“处所”与“事物”两种职能的对立仍是很明显的。因此这种显隐的变化不应视为语义职能的改换。

二 VP_1

2.0 VP 可分别为 VP_1 和 VP_2 两类, VP_1 由单个动词充当, VP_2 由“动词+补语”充当, 本节主要讨论 VP_1 的处所组合能力。

主宾可互易的存现结构,要求VP能在 N_1-N_2 和 N_2-N_1 两个框架中出现,也就是要求VP必须具有同时与表示处所的词语和表示事物的词语的组合能力。 N_2 一般不影响主宾互易,所以,只需讨论VP同处所词语的组合能力。我们把VP的这种能力称为“处所组合力”。由于处所词语在主语位置上活动自由,在宾语位置上受限制,因此,考察VP的处所组合力必须在乙式中进行。

VP_1 的处所组合力有强有弱。凡是能同 N_{1a} 组合的为强性,不能同 N_{1a} 组合但能同 N_{1b} 组合的为次强性,只能同 N_{1c} 组合的为弱性。 VP_1 处所组合力的强弱,既同动词的类有关,也同动词带不带“了/着”有关。综合这两种因素,我们把 VP_1 分为a、b、c、d四种情况来谈。由于 VP_1 是由单个动词充当的,所处 VP_1 的四种情况也就是V的四种情况。为便于同 VP_2 中的动词比较,我们把 VP_1 的这四种情况径记为 V_a 、 V_b 、 V_c 、 V_d 。

2.1 V_a

V_a 主要包括“顶、塞、支、堵、捆、拴、系、绑、绕、缠、裹、包、蒙、围、扎、插、揣、钉、贴、捂、按、盖、躺、骑、蹲、钻、坐、跪、住”等等。

2.1.1 V_a 在甲乙式中,都可带“子”和“着”,而且表义基本相同,如:

- (21) 甲_a. 一条凳子坐着三个人
甲_b. 一条凳子坐了三个人
乙_a. 三个人坐着一条凳子
乙_b. 三个人坐了一条凳子

V_a 本来都是表示动作的,具有动作性。但当动作结束后,它们又都可以表示一种状态。因此又具有状态性。(21)表明, V_a 带“着”,并不表示动作的正在进行,而是表示状态的延续;带“了”也并不仅仅表示动作的完成,而且也隐示着状态的延续。它的动作性在存

现结构中并未发挥出来,表示的只是 N_2 在 N_1 的存在状态/方式。

2.1.2 V_a 可以同 N_{1a} 组合,是强性的,如:

- (22) 甲. 脖子上围一条白纱 (林海音)
乙. 一条白纱围脖子上

并且, V_a 也可以同 N_{1b} 、 N_{1c} 组合,如:

- (23) 甲. 胸部裹缠绷带
乙. 绷带裹缠胸部

(24) 甲. 一条凳子坐三个人 (任铭善用例、见胡裕树1982)

乙. 三个人坐一条凳子 (同上)

这说明处所组合力为强性的VP可以同强式以下(包括强式)的 N_1 组合,即强性VP可以同所有的 N_1 组合。

2.1.3 V_a 带上“了/着”后,其处所组合力将会减弱为次强性或弱性,再同 N_{1a} 组合就影响主宾互易,如:

- (22') 甲. 脖子上围着一条白纱
乙. *一条白纱围着脖子上

(12)与(12')、(13)与(13')也属此种情况。

“ V_a 了/着”仍可同 N_{1b} 、 N_{1c} 组合,如:

- (23') 甲. 胸部裹缠着绷带
乙. 绷带裹缠着胸部

- (24') 甲. 一条凳子坐了三个人
乙. 三个人坐了一条凳子

2.2 V_b

V_b 主要是指“笼罩、弥漫、洋溢、充满、充溢、充斥”等动词。这类动词没有动作性,或者动作性弱到不必考虑的地步。 V_b 具有状态性,表示 N_2 在 N_1 的存在状态或 N_1 拥有 N_2 之后的状态,大多数含有“满”这个义素。 V_b 携带“了/着”的能力很不一致,有的只能带“着”或要求带“着”(如“洋

溢”),有的既可带“了”也可带“着”。但是,在允许的情况下, V_c 带不带“了/着”或带不同的时态助词,表义基本相同。这也说明“了/着”没有减弱 V_c 处所组合力的作用。

如:

- (25) 甲.. 心头充_△满胜利的欢欣
乙.. 胜利的欢欣充_△满心头
甲.. 心头充_△满了胜利的欢欣
乙.. 胜利的欢欣充_△满了心头
- (26) 甲.. 画面笼_△罩蒸汽
乙.. 蒸汽笼_△罩画面
甲.. 画面笼_△罩着蒸汽
乙.. 蒸汽笼_△罩着画面
甲.. 画面笼_△罩了蒸汽
乙.. 蒸汽笼_△罩了画面

V_b 一般不同 N_{1c} 组合,如:

- (25') 甲. 心里充_△满(了)胜利的欢欣
乙. ?胜利的欢欣充_△满(了)心里
- (27) 甲. 画面上_△笼罩着蒸汽
乙. *蒸汽笼罩着画面上_△

但可同 N_{1b} 组合((25)、(26)),可见其处所组合力属次强性。次强性 VP 当然可同 N_{1c} 组合,如:

- (28) 甲. 山村_△笼罩着雾霭
乙. 雾霭笼罩着山村_△ (黄泊沧)

2.3 V_c

V_c 只有“进,去,过,到”等几个,它们都是表示 N_2 在/从 N_1 出现或经过的运动,如:

- (29) 甲. 他眼里进了一粒砂(张辛欣)
乙. 一粒砂进了他眼里
- (30) 甲. 商店里到了一批货(朱德熙

1982用例)

乙. 一批货到了商店里
除了“过”之外, V_c 一般都可以同 N_{1c} 组合,可见一般属强性,既是强性当然可同 N_{1b} 、 N_{1c} 组合,如:

- (31) 甲. 村口_△进了两乘花轿
乙. 两乘花轿进了村口_△ (藏云远)
- (32) 甲. 跌_△水进了水
乙. 水进了跌_△水 (杨显惠)

V_c 常常带“了”表示运动的完成,很少带“着”, V_c 带时态助词,还可同 N_{1c} 组合(如(29)、(30)),可见时态助词也不减弱 V_c 的处所组合力。

2.4 V_d

可使 N_2 附着于、搁置于或进入 N_1 的动作用词,有时也可以充当 VP_1 。这类动作用词主要的有“放、竖、摆、写、画、抹、扔、抛、甩、投、倒、滴、泼、长”等。 V_d 同所有的 N_1 都可组合,如:

- (33) 甲.. 床_△前放一张小凳(刘庆邦)
乙.. 一张小凳放床_△前
甲.. 炕_△头儿放一张小凳
乙.. 一张小凳放炕_△头儿
甲.. 前_△炕放一张小凳
乙.. 一张小凳放前_△炕(一张小凳放
后炕)

可见 V_d 是强式。但 V_d 同其他强式不同,它在乙式中一般都不能带时态助词,如:

- (33') 乙. *一张小凳放_△了/着床前
乙. *一张小凳放_△了/着炕头儿
乙. *一张小凳放_△了/着前炕

可见时态助词对 V_d 的影响最大,使其处所组合力减弱到零。

2.5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把 VP_1 各类动词的特点汇总为表3。

表 3

特点 别类	动作 性	状态 性	运动 性	处所 组合力	加“了/着”后 的处所组合力
V _a	+	+	-	强	次强/弱
V _b	-	+	-	次强	次强
V _c	-	-	+	强	强
V _d	+	-	-	强	无

表 3 说明三个问题：一、VP₁ 中的动词都具有处所组合力；二、VP₁ 的处所组合力多为强性；三、时态助词“了/着”对含有动作性的动词来说，有减弱其处所组合力的作用。

带时态助词“了/着”是存现句成立的充分条件。正因为如此，在实际语言中，带时态助词的 VP₁ 远比光杆 VP₁ 使用的频率高。我们知道，V_a 是 VP₁ 中的一个大大类，由于时态助词在实际语言中使用频率较高，那么时态助词影响 VP₁ 的处所组合力问题也就成了一个较为普遍的问题。所以，虽然表 3 所示的 VP₁ 的强性最多，但在语言实际运用中，次强性和弱性的数量并不见得少。

三 VP₂

3.0 VP₂ 是由“动词(V) + 补语(C)”构成的。本节主要讨论 VP₂ 的构成。N₂ 的位置变化情况和 VP₂ 的处所组合力。

3.1 VP₂ 的构成

3.1.1 C

能充当 C 的主要有“上、下、进、入、出、过、回、满、遍”九个。前七个是趋向性的(记作 C₁)^⑥，后两个是状态性的(记作 C₂)。C₁ 往往有几个义项，在这里只能使用趋向义^⑦，如：

(34) 甲。额头沁出一层汗珠(李国文)

乙。一层汗珠沁出额头

(35) 甲。深蓝色的湖石，印出岸边泼墨般投影

乙。*岸边泼墨般投影印出深蓝色的湖石

(34) 中的“出”是趋向义，其乙式成立，C₁ 具有处所组合力；(35) 中的“出”是“呈现”义，其乙式不成立。下面讨论 C₁ 时，都是指此义项。

“满、遍”没有趋向性，但它们具有状态性，表示在具有 N₂ 之后 N₁ 处于饱和状态，具有处所组合力。如：

(36) 整条街落满了黄叶(张延竹)

“满”表示“整条街”的空间都被“黄叶”占据了，因此街道处于饱和状态(当然，这里有修辞成分)。C 的特点可以综合为表 4：

表 4

特点 种类	处所 组合力	趋向 性	状态 性
C ₁	+	+	-
C ₂	+	-	+

3.1.2 趋向动词的复用

C₁ (除“入”)还可以同“来/去”复合使用。在一般结构中趋向动词的复用形式有“连在一块使用”和“分开使用”两种，但在我们所讨论的现象中，只有“NVCN来”的形式才不影响主宾互易。如：

(37) 甲.. 窗窟窿口…照进来一溜亮光
(丁声树等1980用例)

乙.. *一溜亮光照进来窗窟窿口

甲₁. 窗窟窿口照进一溜亮光来

(了)

乙₁. 一溜亮光照进窗窟窿口来

(了)

(38) 甲.. 鸭儿湖走出去了一个男人

(叶明山)

乙.. ?一个男人走出去了鸭儿湖

甲.. *鸭儿湖走出了一个男人去

乙.. 一个男人走出了鸭儿湖去

只有(37)甲₂可以主宾互易。

3.1.3 V

凡能在VP₂中充当V的动词,都必须有同C组合的能力。这类动词主要是含有较强的动作性的。充当VP₁的四类动词, V_a、V^o两类一般都不能在VP₂中出现, ⊕V_a类可以在VP₂中出现, 如:

(39) 门口围上一群街坊的小孩和老妈

子 (林海音)

(40) 天地间塞满了风声、雨声 (王宗

仁)

(41) 枪膛顶进一发子弹

但应注意的, V_a进入VP₂之后, 有时可能不再表示状态, 而是表示动作(如(41)中的“顶”)。

V_d类也可以进入VP₂, 如:

(42) 黑板写满了字

(43) 大试管里滴进许多红色溶液

但是能进入VP₂的动作动词远比VP₁多, 几乎所有能同C组合的动词都可进入VP₁, 如:“飞、跑、闯、溜、跳、冲、窜、浸、飘、吹、照、落、掠、滑、布、划、挤、捅、捶、拉、拽、拌、搅、捏、铲、涌、沁、渗、流、涨、推、漏、映、伸、陷、闪、逃、退、清除、传、发”等等。我们把这些动词记作V_d', 以示与V_d类的区别。看例:

(44) 小屋墙壁的四周, 济满了用罐

瓶做成的容器。(费真 冯大伟)

(45) 嘴角掠过一丝诡秘的笑意

(权延赤)

(46) 大殿射进了一丝微弱的阳光

此外, 如“混、透”之类动作性不强或不具有动作性的动词, 有时也可以进入VP₂, 如:

(47) 营寨里混进了一个特务

(48) 窗口透进一缕曙光

至此, 我们可以把进入VP₁和VP₂的动词作一比较(如表5)。表5表明, 充当VP₂

表 5

	V _a	V _b	V _c	V _d	V _d '	
处 所 组合力	+	+	+	+	-	VP ₁
同 C 组 合	+	-	-	+	+	VP ₂

的动词的充分必要条件是可以在同C组合(当然不一定同所有的C组合), 不同于VP₁要求其动词都必须具有处所组合力。从表中看, 可以充当VP₁的动词有四类, 而可充当VP₂的动词只有三类, 仿佛进入VP₁的动词比进入VP₂的动词多。其实, 由于V_d'是个非常大的类, 而V_b、V_c都是非常小的类, 所以进入VP₂的动词远比进入VP₁的动词多。

3.2 N₂位置的变化情况

在NVP₂N结构中, N₂的位置在运动前后常常会发生各种各样的变化。下面我们分别来考察N₂的位置的变化情况。

3.2.1 N₁V上N₂

在N₁V上N₂结构中, N₁是N₂运动结束后所到达的处所, 运动之前N₂不在N₁。如:

(49) 左肩跨上猎枪(乌热尔图)

(50) 锅台跳上一只小猫

“V上”可以表示N₂是自下而上的运动, 运

动之后处于 N_1 上, 如 (50); 也可以不表明 N_2 的运动方向, 运动之后 N_2 只是到达 N_1 或附着于 N_1 , 如 (49) 和 (39) (门口围一群街坊和老妈子)

3.2.2 N_2V 下 N_2

N_1V 下 N_2 强调 N_2 是由上而下的运动, N_1 可以是 N_2 由上而下运动中的起点 (51), 也可以是经过处 (52) 或到达处 (53), 如:

- (51) 桥上跳下一个人
- (52) 喉咙咽下一口苦酒
- (53) 沟底滚下一块巨石

有时, N_1 所指的处所可以作多种解释, 如:

- (54) 山腰滚下一块石头

“山腰”可能是“一块石头”运动的起点, 也可能是经过处或终点, 但不会超出这三种情况。

3.2.3 N_1V 进(入) N_2

N_2V 进(入) N_2 结构, 表示 N_2 由某范围外向某范围内的运动, 运动前, N_2 在该范围外, 运动后到达该范围内。如:

- (55) 上海涌入大量难民

有时 N_1 并不是 N_2 所进入的范围, 而是这范围的一条边界线或通道口, 如:

- (56) 窗口吹进一阵阵风 (汪海涛、崔京生)

这种 N_1 只是 N_2 运动过程中的经过处。运动前后 N_2 都不在 N_1 处。

3.2.4 N_1V 出 N_2

N_1V 出 N_2 表示 N_2 从某范围内向某范围外的运动。 N_1 可能表示这一范围 (57), 是 N_2 运动的起点; 也可能表示这一范围的边界线或通道口 (58), 是 N_2 运动过程中的经过处; 也可能表示 N_2 移出某范围后到达的处所, 是 N_2 运动的终点 (59)。如:

- (57) 票房跑出一位戴红袖章的魁梧的青年
- (58) 洞口透出一缕灯光

- (59) 桶外溢出汽油

有时, N_1 较难分辨它表示的是什么处所, 如:

- (60) 眼角涌出了泪水 (《光明日报》)

“眼角”可以理解为“泪水”移出的处所, 也可以理解为“泪水”流出眼睛时的所经之处, 还可以理解为“泪水”流出眼睛后的到达之处。但是不管任何理解, 都不会超过前面所讲的三种情况。

3.2.5 N_1V 过 N_2

一般说来, N_1V 过 N_2 中的 N_1 , 表示 N_2 运动过程中的经过处, N_2 在运动的前后都不在 N_1 , 如:

- (61) 他们面前闪过一团黑光 (黄放)

这种“经过”是一般性的, 不同于“ N_1V 进/出/下 N_2 ”结构中的有一定方向的“经过”。

有时, N_1V 过 N_2 结构中的 N_1 还可能是 N_2 运动时所在的场所, N_2 在 N_1 中作单向运动。如:

- (62) 天空划过几颗红色信号弹 (茹志娟)

不过这种 N_2 , 一般都是运动过一段之后立即在人们的视野中消逝的事物。

3.2.6 N_1V 回 N_2

N_1V 回 N_2 中的 N_1 是 N_2 曾经离开而现在又返回 (或使返回) 的处所, 如:

- (63) 车站里开回一辆卡车
- (64) 书架上放回一本小说

3.2.7 N_1V 满/遍 N_2

由于 C_2 没有趋向性, 所以此结构不表 N_2 位置的移动, 只是表明 N_2 处在 N_1 中, 至于 N_2 是从外面进入 N_1 的, 还是从来就在 N_1 中, 此结构不大关心。如:

- (65) 河两岸长满一丛丛的蒲草 (彼岸)
- (66) 森林传遍了丁丁的斧声
- (67) 床底下塞满了杂物 (徐恒进)
- (68) 山头插遍了红旗

“V满”同“V遍”的不同，在于前者把 N_1 看作是一个三维空间，强调此空间容量的饱和；后者把 N_1 看作是一个二维平面，强调此平面的完全被占有。此外，“V遍”还有一种特殊用法，如：

(69) 全厂…传遍了老阿根要走的消息
(沙发来)

这里的 N_1 ，指代全厂的人，但因其以处所的表面形式出现，所以(69)仍应视作存现结构。

表6可以看作 VP_2 就位置变化这方面同 N_1 和 N_2 的相互搭配关系。当符合表6的搭配关系时，主宾可以互易，否则不可。

表 6

VP_2 \ N_1 是 N_2 的	运动			存在处
	起点	经点	终点	
V 上	-	-	+	-
V 下	+	+	+	-
V 进/入	-	+	+	-
V 出	+	+	+	-
V 过	-	+	-	+
V 回	-	-	+	-
V 满/遍	-	-	-	+

如：

(70) 甲. 窗外射进明媚的阳光和新绿的春天气息 (唐斯复)

乙.*明媚的阳光和渐绿的春天气息射进窗外

“窗外”是“明媚的阳光和新绿的春天气息”运动的起点，“V进”不能同表示 N_2 运动起点的 N_1 搭配，所以乙式不成立。

VP_1 也存在这种搭配关系问题，如：

(71) 甲. 上海去了五个人

乙. 五个人去了上海

“上海”只能是“五个人”运动的终点，而不能是起点，否则甲乙两式的基本语义就不相同。不过 VP_1 这种情况并不普遍，所以未专门讨论。

3.3 VP_2 的处所组合力

VP_2 中的动词可以不具有处所组合力，但 VP_2 不能没有处所组合力。 VP_2 的处所组合力有强与次强两种，没有弱性的。在讨论 VP_1 的处所组合力时我们已发现，强性的 VP 可以同所有的 N_1 组合而不影响主宾互易，次强性的 VP 可以同除了 N_{1a} 的所有 N_1 组合而不影响主宾互易，弱性的 VP 只能同 N_{1a} 组合才不影响主宾互易，所以，我们在讨论 VP_2 的处所组合力时，就不必将所有的 N_1 拿来试验，只需看 VP_2 能否同 N_{1a} 、 N_{2a} 组合，就可确定其处所组合力。

3.3.1 V进、V入、V回

这三种 VP_2 都可同 N_{1a} 组合而不影响主宾互易，是强性的，如：

(72) 甲. 船头的板空里插进一双光着的大脚

乙. 一双光着的大脚插进船头的板空里 (李杭育)

(73) 甲. 严明眼里映入一个红字标题

乙. 一个红字标题…映入严明眼里 (程贤章)

(64') 一本小说放回书架上

3.3.2 V上、V下、V遍

这三种 VP_2 同 N_{1a} 组合影响主宾互易，但同 N_{1b} 组合不影响主宾互易，是次强性的，如：

(74) 甲. 手臂上佩上“N4A” (林山)

乙.*“N4A”佩上手臂上

(75) 甲. 心头涌上一阵快慰

乙. 一阵快慰涌上心头

(76) 甲. 山顶上滚下一块石头

乙. *一块石头滚下山顶上

(77) 甲. 山顶滚下一块石头

乙. 一块石头滚下山顶 (象野马

一样窜到山谷里去了)

(78) 甲. 山坡上开遍了鲜花

乙. *鲜花开遍了山坡上

(79) 甲. 山坡开遍了鲜花

乙. 鲜花开遍了山坡

3.3.3 V 出

“V 出”一般不同 N_{1a} 组合; 但可以同 N_{1b} 组合, 如:

(80) 甲. 杯口溢出酒

乙. 酒溢出杯口 (肖复兴)

可见“V 出”是次强性的。但是当 N_1 表示运动的终点时, “V 出”则往往可以同 N_{1a} 组合而不影响主宾互易。如 (59) 就可以有 (59'):

(59') 汽油溢出桶外

这时的“V 出”是强性的。

3.3.4 V 过、V 满

这两种 VP_1 有时同 N_{1a} 组合不影响主宾互易, 有时则不能同 N_{1a} 组合。如:

(81) 甲. 我的窗前飞过大雁

乙. 大雁飞过我的窗前 (黄宗英)

(82) 甲. 天空中飞过一颗流星

(王观胜)

乙. *一颗流星飞过天空中

(83) 甲. 褡裢的两边装满了炒熟、切碎的牛肉干拌炒面

乙. 炒熟、切碎的牛肉干拌炒面,

装满了褡裢的两边

(84) 甲. 后面的拖斗里装满大西瓜

(叶蔚林)

乙. *大西瓜装满后面的拖斗里

“V 过”“V 满”都可以同 N_{1b} 组合, 如:

(85) 甲. 街头吹过烦闷的春风

乙. 烦闷的春风吹过街头 (殷夫)

(86) 甲. 天空堆满了乌云

乙. 乌云堆满了天空 (张廷竹)

这说明“V 过/满”有时是强性的, 有时是次强性的。

3.3.5 VP_2 只能带“了”, 不能带“着”。 VP_2 带“了”一般也不会减弱其所组合力, (72) (73) (75) (80) (81) (85) 等都可以自由地加上“了”, (79) (83) (86) 也都可以自由地去掉“了”。

3.3.6 至此, 我们可以将 VP_2 的处所组合列出表 7:

表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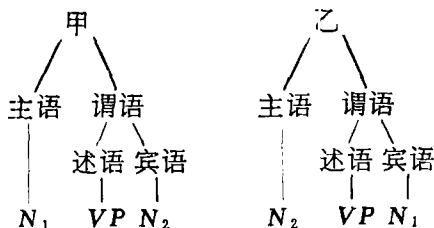
N_1	N_{1a} N_{1b} N_{1c}			
	N_{1a}	N_{1b}	N_{1c}	
VP_2				
V 上	-	+	+	次强性
V 下	-	+	+	
V 进	+	+	+	强性
V 入	+	+	+	
V 回	+	+	+	
V 出	±	+	+	强性/次强性
V 过	±	+	+	
V 满	±	+	+	
V 遍	-	+	+	次强性

四 甲乙两式的差异

4.0 甲乙两式这组结构成特殊的同义结构,虽然它们可以表示相同的基本语义,但它们之间却存在着语法、语义、语用等方面的种种差异。

4.1 句法关系方面

N_1 和 N_2 在甲乙两式中所处的语法地位是不同的。参见下图:



4.2 句型方面

如果甲乙两式都作为句子出现的话,甲是存现句,乙是动作句或一般陈述句,二者的句型不同。如:

- (87) 甲. 树丛钻出两个青年
乙. 两个青年钻出树丛

(汪海洋、崔京生)

- (88) 甲. 整个大厅洋溢着一派喜气洋洋的气氛 (戈红)

乙. 一派喜气洋洋的气氛洋溢着整个大厅

(87)甲表示“树丛”里消逝了“两个青年”,(88)甲表示“整个大厅”存在着“一派喜气洋洋的气氛”,都是存现句;(87)乙表示“两个青年”干了某事,是动作句,(88)乙陈述“一派喜气洋洋的气氛”洋溢着什么地方,是一般陈述句。

4.3 组合能力方面

所谓组合能力,是指结构中各语言单位间的组合能力,各语言单位的自身扩展能力以及结构增添新的语法成分的能力。关于甲乙两式这方面的不同,在讨论趋向动词的复(3.1.2)和VP的处所组合力时已经涉及

到了。下面再看些不同的例子:

- (89) 甲. 假枪的枪口飞出一只小鸟

乙. 一只小鸟飞出假枪的枪口

甲中的 N_1 可加方位词,乙中的 N_1 不行。如:

- (89') 甲. 假枪的枪口里飞出一只小鸟

乙. *一只小鸟飞出假枪的枪口里

- (90) 甲. 床边铺一条浴巾 (刘庆邦)

乙. 一条浴巾铺床边

甲式中VP后可以加“了/着”;乙式中的VP后不能加“了/着”,如:

- (90') 甲. 床边铺了/着一条浴巾

乙. *一条浴巾铺了/着床边

- (91) 甲. 他的门缝射出彻夜不熄的灯光

乙. 彻夜不熄的灯光射出他的门缝

甲式中的 N_1 可以变为介词结构,乙式中的 N_1 不能,如:

- (91') 甲. 从他的门缝射出彻夜不熄的灯光

乙. *彻夜不熄的灯光射出从他的门缝

甲乙两式携带状语的能力不同,如:

- (92) 甲. 田野罩上了融融的夜色

乙. 融融的夜色罩上了田野

- (92) 甲. *田野象神奇的纱巾一样罩上了融融的夜色

乙. 融融的夜色象神奇的纱巾一样罩上了田野 (王兆军)

4.4 语义职能方面

N 的语义职能在甲乙两式中有时会发生显隐的变化(参见1.3.1)。

4.5 负载信息的功能

在某些结构中,甲乙两式负载信息的能力不同,如:

(93) 甲. 门外跑进一个人来 (赵树理)

乙. *一个人跑进门来

这说明乙式不能负载甲式所负载的这种信息。再如:

(94) 甲. 张庄去了三个人

乙. 三个人去了张庄

甲式可负载“三个人去到了张庄”“从张庄去了三个人”和“张庄派去了三个人”三种信息,乙式只能负载“三个人去了张庄”这一种信息。

4.6 话题

一般说来,主语是句子或结构的话题,谓语是对这个话题的陈述。很明显甲式的话题是 N_1 ,乙式的话题是 N_2 。

话题的不同,常常引起结构所传递的信息焦点不同。因为话题一般是听说双方已知的,是旧信息;新信息是由谓语来负担传递的。所以,甲式传递信息的焦点是 VPN_2 ,乙式传递信息的焦点是 VPN_1 ⑩。

一个语境是由许多相近的或相同的话题构成的。如:

(95) 这屋里的摆设非常简单,看去倒

显得十分宽敞。西边窗口放一张书桌,桌子上有盏煤油灯;玻璃罩破了一块,是用纸糊的。灯下,摊开一本《毛泽东选集》。

桌边墙上,挂着一叠《湖南日报》(张勤)

这是由许多可在一个语义场中出现的处所话题构成的描写房间摆设的语境,由处所词作话题的甲式是最易进入这种语境的。如其中的“西边窗口放一张书桌”;相反,乙式进入这种描写语境就不大谐和。再如:

(96) 一个中年工人冲入火海深处,关闭住球罐阀门,对救火队员喊着什么

(汪海涛、崔京生)

这是由“一个中年工人”这个话题构成的叙述救火的语境,这种语境最适于事物词语充当话题的乙式进入,如其中的“一个中年工

人冲入火海深处”。相反,甲式倒不便进入这种叙述语境。

4.7 N的定指和不定指

如果N本身不含有定指或不定指标志时,一般说来,甲式中的 N_1 往往是有定的, N_2 往往是无定的;乙式中的 N_2 往往是有定的, N_1 往往是无定的⑪。如:

(97) 甲. 盆里倒进鱼虫

乙. 鱼虫倒进盆里(同96)

“盆里”在甲式中多被理解为有定,在乙式中多被理解为无定;而“鱼虫”在甲式中多被理解为无定,在乙式中多被理解为有定。原因在于主语一般是已知的,宾语一般是未知的。但这只是一种趋势,反例是到处可见的。如:

(98) 一张张嘴,雪花飞进嘴里,舌尖感到了一阵清凉(陆星儿)

“雪花”虽处主位,并不见得是有定的,“嘴里”虽处宾位也是有定的,因为前面有“一张张嘴”。

4.8 语序问题

甲乙两式的语法、语义、语用等差异,是由语序的不同造成的。这些差异说明了语序不仅对其他结构来说是重要的,而且对于主宾互易现象来说也是相当重要的。人们要准确地表达思想,就必须在同义结构中选一个最合适的;也只有使用这种最合适的语言形式,才能最准确地表达思想。因此,语序的灵活性里面本身就带有强制性的因素,否则同义结构就成了语言累赘。由此看来,主宾互易现象并不否定语序的重要性。就认识语序的重要性,更好地表达思想来说,弄清甲乙两式的差异甚至比认识甲乙两式的相同点更为重要。

五 结 语

5.1 存现结构主宾可互易的主要条件

5.1.1 N_1 与 N_2 的语义职能间的关系,

必须具有不可改换性，即 N_1 和 N_2 在甲式中承担什么语义职能，在乙式中也必须承担什么样的语义职能。

5.1.2 VP 必须具有倒式 连 结 性，即 VP 即可在 N_1-N_2 框架中出现，也可在 N_2-N_1 框架中出现。VP 是否具有倒式连结性，既与 VP 本身的类有关，也与和 VP 同现的两个 N 有关。

5.1.3 具体来说，甲式能否变为乙式，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I) N_1 处所性的强

弱和 VP 处所组合力的强弱；(II) N_1 表示的是 N_2 运动/存现的什么类型的处所。它们之间的具体搭配关系如表 8、表 9 所示。表 8 还可以进一步简化为表 10，表 10 可总结为： N_1 同处所组合力等于或超过自己处所性的强度的 VP 组合，不影响主宾互易；VP 同处所性等于或低于自己处所组合力的 N_1 组合，不影响主宾互易。甲式能否变换为乙式最简便的判别方法，是看 VP 能否同 N_1 发生述宾关系。

表 8

VP		VP ₁					VP ₂		
		V _a	V _a 了/着	V _b (了/着)	V _c (了/着)	V _d	V 进/人/回	V 上/下/遍	V 出/过/满
N ₁	处所组合力	强	次强/弱	次强	强	强	强	次强	强/次强
	处所性								
N _{1a}	强	+	-	-	+	+	+	-	±
N _{1b}	次强	+	±	+	+	+	+	+	+
N _{1c}	弱	-	+	+	+	+	+	+	+

表 9

VP	VP ₁				VP ₂						
	V _a /V _b	V _c	V _d	V 上	V 下	V 进	V 入	V 出	V 过	V 回	V 满/遍
N ₁ 是 N ₂ 的											
运动起点	-	-	-	-	+	-	-	+	-	-	-
运动经点	-	+	-	-	+	+	+	+	+	-	-
运动终点	-	+	-	+	+	+	+	+	-	+	-
存在处	+	-	+	-	-	-	-	-	+	-	+

表 10

VP	强性	次强性	弱性
N ₁			
强式	+	-	-
次强式	+	+	-
弱性	+	+	+

[附记] 本文是作者的硕士论文，是在邢福义先生指导下完成的(发表时有删节)。本文例句，曾对四位北京人和三位非北京人进行过语感测试，并由华中师范大学中文系现代汉语教研室田文玉同志审订。在此，谨对他们深表谢忱。

①见宋玉柱1981。

②有时, N_1 也可能因其定语而影响主宾互易, 如:

1) 甲. 满身撒满露珠 (张有德)

乙. *露珠撒满满身

2) 甲. 家家门前摆小桌

乙. *小桌摆家家门前

这种现象只是个别的, 而且探讨其中的规律需要相当篇幅, 所以正文未涉及这一问题。

③关于方位词的范围, 我们仍采用通行的说法, 如张志公1981第74页。

④需附带指出, 当 N_2 为专有名词或人称代词时, 甲式有时不大顺畅, 但不是绝对不能说, 如:

蒙古包里闯进它(指小马驹)来, 坛坛罐罐都不得安生。

虽然我们对其规律还不大清楚, 但并不妨碍我们讨论主宾互易的问题。因为本文是立足于甲式, 探讨甲式变换为乙式的规律, 如果甲式不成立, 就不存在变换为乙式的问题。

⑤“入”, 很少有人把它划归趋向动词, 但因它同“进”的语法功能相同, 如:

a. 一棵棵鲜而大的元白菜放入罗筐, 一个个大南瓜放进罗筐(《剧本园地》)

b. 一辆平板车…推进风雨里, 驾入泥

淖中(《小说月报》)

所以, 我们把它视为趋向动词。

⑥这里的“趋向义”也包括“上”所表示的“趋近”义(a)及“附着”义(b):

a. 门口围上一群人

b. 机器拧上两枚螺丝钉

⑦下两例可做为甲 b 和乙 b 的佐证材料:

a. 他眼里浮出泪来 (赵新)

b. 星光月色挤进窗来 (肖复兴)

⑧能作为乙 b 的佐证材料的是下例:

纸团掉进荒草丛中去了(王观胜)

⑨“进”在同“入”组合时, 可以进入 VP_2 , 我们把此视为特殊情况。

⑩朱德熙1982指出: “说话的人选来做主语的是他最感兴趣的话题, 谓语则是对选定了的话题的陈述。”赵元任1979指出: “在正常情况下, 句子的主要信息总是搁在谓语里。”

⑪赵元任1979指出: “有一种强烈的趋势, 主语所指的事物是有定的, 宾语所指的事物是无定的。”朱德熙1982也有相似的论述: “说话人选来作为话题的往往是他已知的事物。因此汉语有一种很强的倾向, 即让主语表示已知的确定的事物, 而让宾语去表示不明确的事物。”

主要参考文献

- (1) 赵元任1979: 《汉语口语语法》, 商务印书馆, 1979年版。
- (2) 吕叔湘1984: 《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 商务印书馆, 1984年版。
- (3) 朱德熙1982: 《语法讲义》, 商务印书馆, 1982年版。
- (4) 丁声树等1980: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 商务印书馆, 1980年版。
- (5) 张志公1981: 《汉语知识》,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1年版。
- (6) 范方莲1963: 《存在句》, 《中国语文》1963年第5期。
- (7) 胡裕树1982: 《现代汉语参考资料》下册,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2年版。

- 8) 宋玉柱1981:《可逆句》,南开大学中文系《语言文学研究辑刊》第二辑,1981年。
- 9) 于根元1983:《关于动词后附“着”的使用》,中国语文杂志社编《语法研究和探索(1)》,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
- 10) A. A. 龙果夫《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科学出版社,1958年版。
- 11) C. J. 菲尔墨《格辨》(胡明扬译),《语言学译丛》第二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12) 邢福义《现代汉语语法知识》,湖北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 13) 中国语文杂志社编《汉语的主语宾语问题》,中华书局,1956年版。
- 14) 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现代汉语(修订本)下》,甘肃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 15) 陈庭珍《汉语中处所词做主语的存在句》,载《中国语文》1957年8月号。
- 16) 文炼、胡附《汉语语序研究中的几个问题》,载《中国语文》1984年第3期。
- 17) 邓守信 *Modification and the Structures of Existential Sentences* (修饰与存在句的结构),1977年美国语言学会暑期研讨会《中国语言学会议论文集》,台湾学生书局印。
- 18) 曹逢甫 *Subject and Topic in Chinese* (中文的主语与主题),出处同上。
- 19) 汤廷池《国语语法研究论集》,台湾学生书局印。
- 20) 马汉麟《论两面性动词》,《南开大学学报(人文科学)》1955年第1期。
- 21) 邱广君《“与[动词+‘出’]-宾语”有关的几个问题》,北京大学《语言学论丛》第九辑。
- 22) 邹韶华《现代汉语方位词的语法功能》,《中国语文》1984年第3期。